

(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) (股票代號:323)

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「馬鋼 CWB1」認股權證 2008 年行權第一次提示公告

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.09(2)條而作出。

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要求,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(「公司」)將於 2008 年 11 月 6 日在《上海證券報》刊登公司關於「馬鋼 CWB1」認股權證 2008 年行權第一次提示公告,該公告同時載列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頁(www.sse.com.cn)、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(www.hkex.com.hk)及公司網頁(www.magang.com.hk),以供參閱。

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會

2008年11月5日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

於本公告日期,公司董事包括:

執行董事:顧建國、顧章根、蘇鑒鋼、高海建、惠志剛

非執行董事:趙建明

獨立非執行董事:王振華、蘇勇、許亮華、韓軼

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"马钢 CWB1"认股权证 2008 年行权第一次提示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提示:

● 2008 年 11 月 17 日至 11 月 28 日为"马钢 CWB1"认股权证第二次行权期,行权期间认股权证将停止交易,马钢股份股票(交易代码 600808)仍正常交易。 "马钢 CWB1"认股权证经分红除息调整后的行权价格为 3. 26 元/股,行权比例为 1: 1。

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马钢股份")于 2006年11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55亿元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(简称"分离交易可转债",每张面值为100元人民币,每10张为1手)。每手马钢股份分离交易可转债持有人获配230份认股权证。上述认股权证共计12.65亿份于2006年1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,认股权证的交易简称为"马钢CWB1"(交易代码580010)。

鉴于"马钢 CWB1"认股权证即将到期,现特提醒投资者认真关注"马钢 CWB1"认股权证 2008 年行权的有关问题和投资风险。

- 1、"马钢 CWB1"认股权证的存续期为 2006 年 11 月 29 日至 2008 年 11 月 28 日,共计 730 天。认股权证持有人有权在权证上市满 12 个月之日的前 10 个交易日,或者满 24 个月之日的前 10 个交易日内行权。
- 2、"马钢 CWB1"认股权证的第二次行权期为 2008 年 11 月 17 日至 11 月 28 日期间的十个交易日。行权期间认股权证将停止交易,马钢股份 A 股股票(交易代码 600808)仍正常交易。
- 3、"马钢 CWB1"认股权证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为 2008 年 11 月 14 日(星期五), 从 2008 年 11 月 17 日开始停止交易。
- 4、"马钢 CWB1"认股权证经分红除息调整后的行权价格为 3. 26 元/股,行权比例为 1: 1。本公告目前一个交易日, "马钢股份" A 股收盘价为 3. 35 元/股,

"马钢 CWB1"认股权证收盘价为 0.906 元/份。投资者每持有一份"马钢 CWB1"认股权证,有权在 2008 年 11 月 17 日至 11 月 28 日的 10 个交易日内以 3.26 元/股的价格认购一股马钢股份 A 股股票,成功行权获得的股份可以在次一交易日上市交易。

5、"马钢 CWB1"认股权证的行权申报要素为:

行权代码: 582010

买卖方向: 买入

申报价格: 3.26 元/股

申报数量:一份的整数倍

申报数量不得大于持有的权证数量,并且有足够的现金支付行权。请投资者行权后及时查看、确认行权是否成功。

6、截至"马钢 CWB1" 认股权证行权终止日,尚未行权的"马钢 CWB1"认股权证将注销,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

如有疑问,请拨打热线电话: 0555-2888158 0555-2887997

咨询时间: 周一至周五上午8: 00—12: 00, 下午2: 00—6: 00。

特此公告。

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六日